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第三期股权回购款和业绩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无锡市恒翼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翼通公司”）支付的第三期股权回购款 1,200 万元及协议约定延期还款期间利息 143.06 万元；收到无锡市大金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金谊公司”）支付的最后一笔业绩补偿款 1,034.8785 万元及 2.5% 的股权补偿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的通知。关于股权回购和业绩补偿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股权回购和业绩补偿情况

（一）恒翼通公司股权回购情况

根据公司与恒翼通公司签署的《关于无锡市恒翼通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由于恒翼通公司在原协议约定期间内累计实现净利润与其承诺的业绩差距较大，公司根据原投资协议约定退出恒翼通公司股权，恒翼通公司将回购公司持有的股权并分期偿还公司投资款及相应的利息合计 6,171.07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参股公司无锡市恒翼通机械有限公司业绩补偿方案及签署<股权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编号：2021-052）。

（二）大金谊公司业绩补偿情况

根据公司与大金谊公司签署的《关于无锡市大金谊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由于大金谊公司在原协议约定期间内实现的累计净利润数额未达到其承诺的净利润数额，公司依据原投资协议的约定行使对赌权利，接受业绩补偿。大金谊公司对公司的业绩补偿方案采取部分现金补偿+部分股权补偿的方式进行，其中，现金补偿 24,348,784.67 元分三期支付，股权补偿以大金谊公司实

控人持有大金谊公司 2.5%的股权作价 500 万补偿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参股公司无锡市大金谊科技有限公司业绩补偿方案及签署<股权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编号: 2021-051)。

二、股权回购款和业绩补偿款履行情况

(一) 恒翼通公司股权回购款履行情况

分期	计划偿还资金 (万元)	计划偿还时间	进展
第一期	8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	完成
第二期	1,000.00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	完成
第三期	1,200.00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	完成
第四期	3,171.07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	未到期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已经收到恒翼通公司支付的第三期股权回购款 1,200 万元及协议约定延期还款期间利息 143.06 万元, 恒翼通公司已按照协议约定完成第三期股权回购款支付义务, 第四期股权回购款尚未到计划偿还时间。

(二) 大金谊公司业绩补偿款履行情况

1、现金补偿履行情况

分期	计划偿还金额 (万元)	计划偿还时间	进展
第一期	7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	完成
第二期	700.00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	完成
第三期	1,034.8785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	完成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已经收到大金谊公司支付的第三期业绩补偿款 1,034.8785 万元。

2、股权补偿履行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大金谊公司 2.5%的股权补偿已完成股权过户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目前, 大金谊公司的业绩补偿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大金谊公司仍为公司参股公司, 公司持有大金谊公司 30% 股权。

三、其他说明

恒翼通公司股权回购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第四期股权回购款计划偿还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前，公司将持续督促恒翼通公司按照协议约定按期支付剩余部分股权回购款，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日